

摩根安悦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个人投资者理财服务热线:400 889 4888
机构投资者理财服务热线:400 889 4888
公司网站:am.jpmorgan.com/cn

重要提示

1、摩根安悦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2026]2418号文准予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2、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本公司。
4、本基金自2026年10月12日起至2026年10月30日止,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基金管理人根据认购的情况可适当调整募集时间,并及时公告,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限。
5、各销售机构联系方式及开户、认购等事项请向各销售机构咨询。

对于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 889 4888咨询有关购买事宜。

5.本基金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6、本基金募集期内的最高募集规模为30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若募集期内认购总金额确认后募集规模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则所有的认购申请予以确认。否则,本基金管理人将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募集规模的有效控制。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限制。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由各销售机构根据其业务规则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利息等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7. 募集币种:
人民币。
8. 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其中,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小类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其中,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申购C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投资者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不再继续收取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分别公告,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9. 基金的面值:
每份基金份额的初始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10. 认购限制:
基金投资者首次认购本基金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含认购费,如有),下同),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每次人民币1元。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认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11、基金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需开立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账户,若已经在基金管理人处开立基金账户,则不需要再次办理开户手续,发售期内基金销售网点同意为基金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在发售期间,基金投资者应按照国家销售机构的规定,到相应的基金销售网点填写认购申请书,并足额缴纳认购款。

12、基金账户开户和认购申请手续可以同时办理。

13、销售机构(指本公司代销网点和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或电子交易系统)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已经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合法权利。

基金投资者在基金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每笔认购费用单独计算。认购申请一经基金登记机构受理后不得撤销。

投资者可在其认购后的二个工作日内通过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或其认购网点查询认购申请受理情况。

14、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am.jpmorgan.com/cn)上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了解本公司的详细情况和本基金发售的相关信息。

15、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对于具体的募集期限,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予以适当调整并及时公告。

16. 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客观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

本基金参与债券期货的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为对冲信用风险,本基金可能投资信用衍生品,信用衍生品的投资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及价格波动风险。

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市场投资组合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将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基金投资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以下简称“港股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不连续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此外,本基金还可能面临信用风险,除与其他投资于境内市场基金的基金所面临的风险共同外,本基金还可能面临境外证券投资风险,包括境外资产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

本基金可以投资于其他公开募集的基金,因此本基金所持有的基金的业绩表现、持有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水平等因素将影响到本基金的基金业绩表现。

对于通过直销机构(基金管理人)认/申购C类基金份额收取的销售服务费,以及投资者持续持有期间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继续收取的销售服务费采取先收后返模式,基金投资者实际收到的赎回金额或清算款项的金额可能与按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的结果存在差异。投资者的实际赎回金额和清算资金以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如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及时通知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故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面临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应程序后,可以启动侧袋机制,具体详见基金合同和本招募说明书的相关章节。侧袋机制实施期间,基金管理人将对本基金简称进行特殊标识,并不从侧袋账户的申购赎回。请基金份额持有人仔细阅读相关公告并关注本基金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将直接或间接地向美国人士(或其代理人或授权签字人或控制人,以下同)销售或由美国人士持有。本条所称的“美国人士”包括但不限于:美国公民、美国籍人士、美国“绿卡”持有者、美国永久居民、美国境内设立立的(或者根据美国法律或者美国境内任何地区的法律设立的)实体或组织(含其海外分支机构),由美国人士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或受益的账户、美国境内的任何其他人士等。

本基金有权拒绝非美国、美国人士或不符合基金管理人规定的其他投资者资质条件的投资者(以下并称“非适格投资者”)的认购/申购申请或以任何方式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为此,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或其授权的第三方有权拒绝非适格投资者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申请,有权拒绝任何非适格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且有权对非适格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进行强制赎回或冻结、冻结或注销未经开立的基金账户或采取其他相应控制措施,并要求赔偿因此而遭受(或可能遭受)的损失。

投资者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管理人的要求,及时向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地提供有效的税收居民身份证明文件及证明文件,前述信息资料发生变更的,投资者应在【30天】内告知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或其授权的第三方,并提供变更后有效的税收居民身份证明文件及证明文件。属于上述“美国人士”的投资者,不得通过任何方式投资本基金,如投资者违反基金管理人通过其认购/申购、或者其直接或间接获取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若其完全违反上述要求,并声明其并非美国人士,投资者若如果在持有本基金期间成为美国人士,基金管理人或销售机构或其授权的第三方有权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采取相关措施。若基金管理人知悉基金份额持有人违反上述限制,则基金管理人有权通知该持有人,要求其撤回该等份额。

完整的风险提示内容请查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风险提示”章节。

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

一、本次发售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摩根安悦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摩根安悦回报债券A:0292224”,“摩根安悦回报债券C:029225”
2.基金类型:摩根安悦回报债券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3.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期。
4.基金单位面值
每基金份额的初始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5. 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其中,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小类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其中,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申购C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投资者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不再继续收取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分别公告,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人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6.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的风险控制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7.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品种)、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其他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公募基金RTTs及基金管理人旗下的股票型基金和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不包括ODLI基金、香港互惠基金、中国公募基金、其他可投资权益类资产的非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非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全市场的股票型RTT以及公募RTTs除外)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股票、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或权益类资产或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比例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的合计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5%-2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投资于境内非货币资产(含A股RTT)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持有其他基金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

易保证金后,持有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计入上述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需符合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基金合同约定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60%的混合型基金;

2.根据基金披露的定期报告,最近四个季度中任一季度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均不低于80%的混合型基金。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8. 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9、销售机构与销售地点
(1)直销机构: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暂不通过直销机构发售,C类基金份额后续在直销机构上线的具体情况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代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6330
公司网址:www.ccb.com

2)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6521或400-8898-666
公司网址:www.guot.com

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5
公司网址:www.cmschina.com

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7或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6
公司网址:www.guosen.com.cn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com

7)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sd.citics.com

8)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2
公司网址:www.ciccwm.com

9) 国证券股份有限公
客服电话:95517
公司网址:www.adicsc.com.cn

1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1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转8
公司网址:stock.pingan.com

1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zts.com.cn

13)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14)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址:www.erichfund.com

15)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0712782
公司网址:www.520fund.com.cn

16)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17)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8850
公司网址:www.harvestwm.cn

1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0
公司网址:www.gjzq.com.cn

19)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00-8826
公司网址:www.citicfc.com

20) 中信证券财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gzsc.com.cn

21)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0
公司网址:www.dwzq.com.cn

22)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68
公司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23)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24)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587
公司网址:www.zlfund.com.cn/www.jmmw.com

25)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8-8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26)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21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27)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2656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28)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址:www.lufunds.com

29)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6629066
公司网址:https://yiming.com/

30) 北京新晨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公司网址:fundchina.com/fund/web/index

31)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18
公司网址:kenetui.jd.com

32) 姜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94-0500
公司网址:www.jiafsc.com.cn

33)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0-555
公司网址:www.tenganxinxi.com/www.txfund.com

34)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9-9288
公司网址:danjuanfunds.com

35)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5-4
公司网址:www.baihuafund.com

36)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00-2666
公司网址:am.jpmorgan.com/

37)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公司网址:www.661antai.com

38)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935
公司网址:www.laifund.com.cn

39) 宜信普华(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8-0000
公司网址:www.yixinfund.com

40)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7
公司网址:www.18.cn

41)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9-100
公司网址:www.yibaijin.com

42)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6154828
公司网址:www.51rich.com

43)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5158805
公司网址:www.hcfunds.com

44)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8-5050
公司网址:www.tl50.com

45)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址:www.snjfin.com

46)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55-671
公司网址:www.hggcsp.com

47)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4-8821
公司网址:www.taixincf.com

48)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0-5568
公司网址:www.boserawealth.com

49)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0-0202
公司网址:http://licaike.hexun.com/

50) 元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0-0208
公司网址:https://www.licaimofang.com/

5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4
公司网址:https://www.hx168.com.cn/

52)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5
公司网址:www.swsc.com.cn

53)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900转3
公司网址:https://www.wanjiawealth.com

54) 西银证券股份有限公
客服电话:400-000-0000
公司网址:www.west95582.com

55) 易方达财富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08882
公司网址:www.efundcf.com.cn

56)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6390

公司网址:www.crscc.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10. 发售时间安排与基金成立

本基金的发售时间为2026年10月12日起至2026年10月30日止。对于具体的募集期限,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变化予以适当调整并及时公告。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9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发售时间内,本基金若未达到法定成立条件,基金管理人将延长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但最长不得超过法定募集期。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若募集期届满,本基金仍未达到法定成立条件,则本基金不能成立,基金管理人将把已募集基金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税后)在募集期结束后30日内退还给基金认购人。

11. 基金认购方式与费率

(1) 认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认购时收取认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

本基金采取金额认购方式,具体认购费率如下:

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具体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区	费率
人民币100万元以下	0.30%
人民币1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以下	0.20%
人民币500万元以上(含)	每笔人民币1,000元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认购费。

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

(2) 基金认购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采用金额认购法,认购费用以认购金额为基数采用比例费率或固定费率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认购费率)/(1+认购费率),或认购费用=固定认购费金额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产生的利息)/基金份额初始发售面值

上述计算结果(包括基金认购份额的份数)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本基金的认购费用用在投资人通过代销机构认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基金募集期发生的各项费用。

举例如下:

1)若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认购A类基金份额:
某投资人通过直销机构认购1万元人民币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

假设该笔认购产生利息10元,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认购份额=(10,000+10.00)/1.00=10,010.00份

2)若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A类基金份额:
某投资人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1万元人民币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对应费率为0.30%,假设该笔认购产生利息10元,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认购费用=(10,000×0.30%)/(1+0.30%)=29.91
净认购金额=10,000-29.91=9970.09
认购份额=(9970.09+10)/1.00=9980.09份

3)若投资者选择认购C类基金份额:
某投资人投资1万元人民币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假设该笔认购产生利息10元,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认购费用=(10,000+10.00)/1.00=10,010.00份

一、发售方式及相关规定

1、发售期间,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和电子交易系统将同时面向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公开发售本基金。

2、认购限制:

基金投资者首次认购本基金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含认购费(如有),下同),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每次人民币1元。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认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3、认购申请确认

销售机构(指本公司代销网点和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或电子交易系统)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已经接收到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应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合法权利。

基金投资者在基金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每笔认购费用单独计算。认购申请一经基金登记机构受理后不得撤销。

投资者可在其认购后的二个工作日内通过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或其认购网点查询认购申请受理情况。

4、已购买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基金的投资者,在原开户机构的网点购买本基金时不用再次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在新的销售机构网点购买本基金时,需先办理多渠道开户业务,否则仍需办理基金账户。

三、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个人投资者可以在指定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账户开户、认购申请。销售机构请参见本发售公告第一部分“本次发售基本情况”第9条“销售机构与销售地点”。

(一)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贵宾理财中心

1. 开户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8:30~16:00,发售日每天16:00:后,周六、日及其他法定节假日不受理客户的开户申请。

基金发售日的8:30~17:00,发售日每天17:00:后,周六、日及其他法定节假日不受理客户的认购申请。

2. 开户认购的程序
(1)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供下列材料:

◇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中国大陸居民提供身份证、中国港澳台居民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中国港澳台居民还需提供居住证、无居住证的提供港澳台居民身份,以及境内工作证明。

◇本人名下的银行借记卡(带有银联标志)

◇《账户开户申请表》

◇《印鉴卡》

◇《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

◇《投资者风险测评问卷》(普通投资者填写)

◇《普通/专业投资者告知书及投资者确认函》

◇专业投资者资格证明材料(如需)

个人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必须本人亲自办理;委托他人代办的,还需提供经公证的委托代办书,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2)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供下列材料:

◇填妥的经本人签字确认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风险不匹配警示函及投资者确认书》(如需)

委托他人代办的,还需提供委托代办书、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3) 认购资金的划拨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足额认购资金划入本公司指定的任一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帐号:310015504000500287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人民币大额支付系统联行号:106290036005

账户